

证券代码：600500 证券简称：中化国际 编号：2026-022

债券代码：138949 债券简称：23 中化 K1

债券代码：241598 债券简称：24 中化 K1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4月16日，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国际”或“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情况说明

1、财政部会计司于2025年发布的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为企业特定业务模式下标准仓单交易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明确指引。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的变更，自2025年1月1日起对标准仓单交易执行此会计政策，并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2、为了深入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决执行中出现的问题，同时保持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持续趋同，财政部于2025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解释19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及“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做出了新的规定。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拟自2026年1月1日起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的变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金融工具准则标准仓单业务相关实施问答，公司对于频繁买卖标准

仓单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商品实物的交易，原按总额确认收入成本，现改为按收取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本集团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同时将相关现金流量项目从列报于经营活动改为列报于投资活动。公司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对标准仓单交易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并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上述规定，预估采用上述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而进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意见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